

SN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SN/T 1888.13—2007

进出口辐照食品包装容器及材料卫生标准 第 13 部分：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成型品

Hygienic standard for export and import irradiated food containers and packaging materials—Part 13: Products of polyethylene terephthalate

2007-08-06 发布

2008-03-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前 言

SN/T 1888《进出口辐照食品包装容器及材料卫生标准》分为 13 个部分：

- 第 1 部分：聚丙烯树脂；
- 第 2 部分：聚丙烯成型品；
- 第 3 部分：尼龙成型品；
- 第 4 部分：聚乙烯成型品；
- 第 5 部分：聚氯乙烯成型品；
- 第 6 部分：聚苯乙烯树脂；
- 第 7 部分：聚苯乙烯成型品；
- 第 8 部分：偏氯乙烯-氯乙烯共聚树脂；
- 第 9 部分：聚氯乙烯树脂；
- 第 10 部分：聚碳酸酯树脂；
- 第 11 部分：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树脂；
- 第 12 部分：玻璃制品；
- 第 13 部分：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成型品。

本部分为 SN/T 1888 的第 13 部分。

本部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王利兵、田家荫、李晶、张澜君、马军、徐斌。

本部分为首次发布的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

进出口辐照食品包装容器及材料卫生标准

第 13 部分：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成型品

1 范围

SN/T 1888 的本部分规定了进出口辐照食品容器及包装材料用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成型品的卫生要求和检验方法。

本部分适用于以食品包装用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树脂为原料,采用注、拉、吹法制成的容器和薄膜,可用于盛装饮料、食品调味料、食用油脂以及作为复合食品包装袋的复合材料。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 SN/T 1888 的本部分的引用而成为本部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部分,然而,鼓励根据本部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GB/T 5009.60 食品包装用聚乙烯、聚苯乙烯、聚丙烯成型品卫生标准的分析方法

GB/T 5009.101 食品容器及包装材料用聚酯树脂及其成型品中锑的测定

GB 9685 食品容器、包装材料用助剂使用卫生标准

GB/T 18524 食品辐照通用技术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 SN/T 1888 的本部分。

3.1

辐照食品 irradiated food

为了达到某种实用目的,按辐照工艺规范规定的要求,经过一定剂量电离辐射辐照过的食品。

3.2

吸收剂量 absorbed dose

任何电离辐射,单位质量授予的平均能量,单位名称为戈(瑞),符号为 Gy,1 Gy=1 J/kg,1 kGy 表示 1 kg 物质吸收 1 000 J 的能量。

4 技术要求

4.1 原料要求

凡进行辐照的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成型品在照射前的生产和质量应符合相应的食品包装企业卫生规范和国家有关卫生标准的规定。原料中使用助剂应符合 GB 9685 的规定。

4.2 剂量限制与照射要求

4.2.1 剂量限制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成型品经⁶⁰Co 或¹³⁷Cs γ 射线或电子加速器产生的能量低于 10 MeV 的电子束辐照,其总体平均吸收剂量不得大于 60 kGy。

4.2.2 照射要求

辐照均匀,剂量准确,平均吸收剂量分布不均匀度 ≤ 1.5 。不均匀度按照 GB/T 18524 中的测试方法。

4.3 感官指标

辐照食品包装用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成型品辐照后其外观应光滑透明,不得有气泡、发白、杂质、污点。

辐照食品包装用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成型品辐照后其浸泡液应无色、无味、无臭。

4.4 理化指标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成型品经辐照处理后其理化指标应符合表1的要求。

表1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蒸发残渣/(mg/L)	4%乙酸,60℃,0.5 h ≤ 30
	水,60℃,0.5 h ≤ 30
	65%乙醇,室温,1 h ≤ 30
	正己烷,室温,1 h ≤ 30
高锰酸钾消耗量(水,60℃,0.5 h)/(mg/L)	≤ 10
重金属(以Pb计)(4%乙酸,60℃,0.5 h)/(mg/L)	≤ 1.0
锑(以Sb计)(4%乙酸,60℃,0.5 h)/(mg/L)	≤ 0.05
脱色试验	乙醇 阴性
	冷餐桶或无色油脂 阴性
	浸泡液 阴性

5 检验方法

5.1 取样方法

按产品数量的0.1%抽取检验样品,小批量生产每次取样量不少于10件,分别注明产品名称、批号、取样日期。其中半数供检验用,另半数保存两个月,备作仲裁分析用。

5.2 浸泡条件

5.2.1 4%乙酸:60℃±2℃,保温0.5 h。

5.2.2 水:60℃±2℃,保温0.5 h。

5.2.3 65%乙醇:常温(20℃±5℃),浸泡1 h。

5.2.4 正己烷:常温(20℃±5℃),浸泡1 h。

5.2.1~5.2.4 浸泡液按接触面积每平方米加2 mL。也可在容器中加入浸泡液至三分之二至五分之四容积,分析结果折算为每平方米2 mL浸泡液计。

5.3 蒸发残渣

按GB/T 5009.60中蒸发残渣的分析方法操作。

5.4 高锰酸钾消耗量

按GB/T 5009.60中高锰酸钾消耗量的分析方法操作。

5.5 重金属

按GB/T 5009.60中重金属的分析方法操作。

5.6 锑

按GB/T 5009.101中锑的分析方法操作。

5.7 脱色试验

按GB/T 5009.60中脱色试验操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
行 业 标 准
进出口辐照食品包装容器及材料卫生标准
第 13 部分: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成型品
SN/T 1888.13—2007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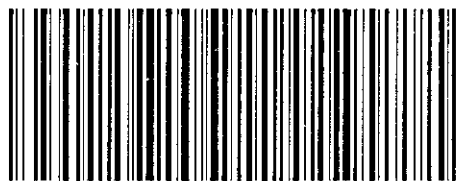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5 字数 5 千字
2007 年 10 月第一版 2007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2 000

*

书号:155066·2-18180 定价 6.00 元



SN/T 1888.13-2007